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20—049

##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管大源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管大源、倪频、许小建、沈志军、魏均勇回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决议有效期进行了调整：

决议有效期由“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但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实施完成日”调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

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其余事项不变。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联董事管大源、倪频、许小建、沈志军、魏均勇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联董事管大源、倪频、许小建、沈志军、魏均勇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修订稿）**

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修订稿）》。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管大源、倪频、许小建、沈志军、魏均勇回避）。**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促进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顺利推进，拟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中授权有效期限由“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但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实施完成日”调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其余事项不变。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提请召**

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浙江万兴恒服务有限公司二楼多功能厅（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万向路 529 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将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详见《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一、二、三、四、五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六日